**怎样夯实高校党建工作？湖北这样来创新**

这些年来，湖北省围绕立德树人首要任务，始终把高校党建作为生命工程和未来工程放在首位，从制度建设总领，通过集成化创新、工程化推进，层层夯实，加强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，精耕细种“责任田”，确保高校保持政治稳定、确保大学生健康成长。

**加强高校党建制度建设，构建高校党建工作大格局**

湖北省先后建立健全省委常委会专题研究制度、省领导联系高校制度、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联席会议制度、高校形势政策报告会制度、党建和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督导巡视工作制度。

省委高校工委书记、省教育厅厅长刘传铁介绍，省级党政领导干部“走进校园、走上讲台”已制度化，近4年来，湖北省领导有60多人次深入高校调研、座谈、为师生作形势报告达100多场。

**面对高校党的建设新形势、新要求制定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党对高校领导的若干意见》**

该《意见》出台十条创新举措，以全面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为主线，强化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，完善高校党委决策和运行机制，落实好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。

该《意见》明确强调党委统一领导学校工作，履行管党治党、办学治校的主体责任。党委书记对学校工作负总责，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；校长在党委领导下，主持学校行政工作，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。明确提出组织部长、宣传部长、统战部长由党委常委担任或兼任，从班子建设上强化党委的领导核心地位。目前，省属35所本科院校班子按此要求作出调整。

**全省高校试点院系党政主职“一肩挑”**

针对院（系）党建压力传导衰减、党务工作弱化的现象，从2015年起，湖北省委高校工委在武汉纺织大学、湖北中医药大学等10所高校选择51个院系，开展院系党政主职“一肩挑”试点，院（系）主要负责人身兼两职，既是业务工作第一责任人，又是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，落实“一岗双责”，相互促进，打通了“中梗阻”，使党建工作在院（系）层面得到加强。

**全面推开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“双带头人”培育工程**

在试点基础上，湖北省2013年全面推开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“双带头人”（党建带头人、学术带头人）培育工程。目前，“双带头人”担任教师党支部书记比例达98.5%，具有教授职称或博士学位的“双带头人”党支部书记占90%以上，在“党建+教学科研”“党建+团队建设”等方面探索出一些行之有效的方法和载体，实现了党务、业务“双融合”，打牢高校基层党组织的“底盘”。“强化清单管理，强化责任追究，敢于亮剑，是湖北狠抓高校党委主体责任的一道杀手锏。”

**出台高校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，明确高校责任主体**

湖北省委高校工委组织处处长乔志强说，湖北省委审定出台了高校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，明确高校有6类责任主体，从理论武装、阵地管理、队伍建设等方面提出12个方面的管理清单。今年对所有省属本科院校进行了巡视，强化问责追责，对课堂教学、讲坛论坛、社团网络等履责不到位的，约谈所在高校党委书记。去年以来，全省通报批评了6所意识形态监管不力的高校，约谈了8位高校领导干部，并提出整改要求。

来源：新华社